

2020 年海南省文联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文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十一、省级财力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文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文联（全称：海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中共海南省委领导的，由全省性的文艺家协会、市县级以上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组成的文学艺术界专业人民团体，是中国共产党联系我省广大文艺家的桥梁和纽带，是中国文联团体会员，具有政治思想的导向性、专业的权威性、广泛的代表性，是推动我省社会主义文艺大繁荣大发展的重要力量。海南省文联宗旨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艺发展道路和群团发展道路。遵循宪法和法律，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广泛组织和团结各民族文艺家，坚持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坚持贴近基层，贴切生活、贴近群众，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推动文艺创新、繁荣文艺创作，不断推出人民喜闻乐

见的优秀文艺作品，满足我省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促进我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的建设，为国际旅游岛谱写美丽篇章，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省文联（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海南省书画院。

第二部分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372.58 万元。其中，收入总计 1372.5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1372.58 万元；支出总计 1372.5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7.2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8.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5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22 万元。

二、 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72.5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39.69 万元，主要是省文联本级新增文艺家协会代表会议、文艺家之家三楼收藏室设备购置、第三届南海文艺奖工作、9 个文艺家协会换届会议 4 个项目；下属单位海南省书画院新增全国书画院“一带一路”书画邀请展、海南百景书画展、江西省对外交流展、院刊 4 个项目，使得预算较去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17.21 万元，占 44.9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8.05 万元，占 4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8 万元，占 4.92%；卫生健康支出 30.52 万元，占 2.22%；住房保障支出 49.22 万元，占 3.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94.2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4.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下属单位海南省书画院新增全国书画院“一带一路”书画邀请展、海南百景书画展、江西省对外交流展、院刊 4 个项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44.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4.54 万元，主要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海南省书画院人员

增加，使得预算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7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0.89万元，主要原因是省文联本级2020年新增文艺家协会代表会议、文艺家之家三楼收藏室设备购置、第三届南海文艺奖工作、9个文艺家协会换届会议4个项目，使得预算增加。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608.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1.53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使得预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57.45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4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该项预算测算失误，导致2019年该项预算远低于实际情况。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8.85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8.85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28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0.12万元，主要是抚恤标准提高。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28.18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24.4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该项预算测算失误，导致2019年该项预算远低于实际情况。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2.34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0.78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且社保计提基数提高使得支出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49.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42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且住房公积金计提基数提高使得支出增加。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0年预算数为0.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34万元，主要原因是领取购房补贴的人员减少2人。

三、关于海南省文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文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799.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6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133.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海南省文联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4.3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增加 14.9%，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12.8 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 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省文联出国计划增加，预计共有 4 个团队出国进行文化、艺术交流。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增加 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汽车使用年限过久，使运行维护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公务接待任务增加，使得经费增加。

五、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类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类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类情况。

六、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文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372.58 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收入预算 1372.58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 1372.58 万元，占 100%。

八、关于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文联 2020 年支出预算 137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9.91 万元，占 58%；项目支出 572.67 万元，占 42%。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海南省文联本级及下属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3.71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海南省文联本级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3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南省文联本级及下属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海南省文联本级及下属单位对1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72.6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

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海南省文联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